

2021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 局单位决算

2022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简要说明：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的政策法规，参与规范性文件的起草，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落实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区就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创业扶持政策，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就业形势分析研判，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4、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管理监督。负责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执行职业资格制度，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5、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

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的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管理工作。

6、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和福利政策的组织实施，推动落实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7、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区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区级表彰奖励活动。

8、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民工工作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负责国家、省、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的组织实施，落实劳动关系有关政策，完善全区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督促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全区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10、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2、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创新公共就业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5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5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2个)。

纳入洪山区人力资源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2. 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参公事业单位)
3.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参公事业单位)
4. 劳动就业管理局(全额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劳动力市场管理办公室(全额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人才交流中心(全额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单位人员构成

洪山区人力资源局在职实有人数48人，其中：行政10人，事业38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16人)。

离退休人员33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32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0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955.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2.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5.1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7.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01.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401.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401.24	总计	60	6401.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01.24	6401.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59	5955.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97.95	1897.95					
2080101			行政运行	985.06	985.0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60	127.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00	5.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8.44	188.44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59.20	59.2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89.96	89.96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7.81	77.81					
2080150			事业运行	221.78	221.7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3.11	143.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28	113.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6	3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12	83.12					
20807			就业补助	3944.36	3944.3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5.32	35.3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57.94	57.9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453.81	3453.8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9.83	199.8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156.72	156.7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73	40.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77	232.77					
21004			公共卫生	120.00	1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0.00	1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77	11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5	70.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2	28.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0	13.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01.24	1889.48	451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59	1588.97	4366.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97.95	1475.68	422.27			
2080101			行政运行	985.06	985.0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60		127.6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00		5.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8.44	188.44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59.20		59.2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89.96		89.96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7.81		77.81			
2080150			事业运行	221.78	221.7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3.11	8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28	113.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6	3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12	83.12				
20807			就业补助	3944.36		3944.3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5.32		35.3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57.94		57.9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453.81		3453.8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9.83		199.8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156.72		156.7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73		40.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77	112.77	12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0.00		1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0.00		1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77	11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5	70.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2	28.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0	13.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0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55.59	5955.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77	232.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5.13	25.1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7.75	187.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 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7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6401.24	1889.48	451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59	1588.97	4366.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97.95	1475.68	422.27
2080101	行政运行		985.06	985.0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60		127.6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00		5.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8.44	188.44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59.20		59.2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89.96		89.96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7.81		77.81
2080150	事业运行		221.78	221.7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3.11	8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28	113.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6	3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12	83.12	
20807	就业补助		3944.36		3944.3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5.32		35.3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57.94		57.9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453.81		3453.8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9.83		199.8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156.72		156.7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73		40.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77	112.77	12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0.00		1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0.00		1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77	11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5	70.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2	28.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0	13.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3		25.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6)

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7.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8.65	30201	办公费	12.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8.14	30202	印刷费	1.2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28.0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6.17	30205	水费	1.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92	30206	电费	13.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61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9	30211	差旅费	1.2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99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12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11.98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37.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0.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1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6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8			
人员经费合计		1561.85	公用经费合计					327.63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0	0.00	4.40	0.00	4.40	0.00	1.98	0.00	1.98	0.00	1.90	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无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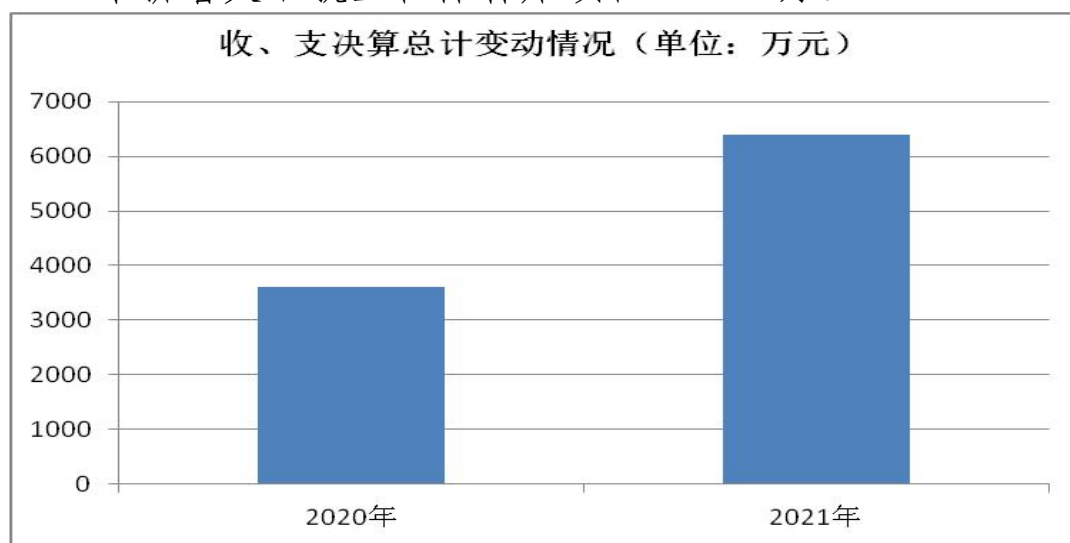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无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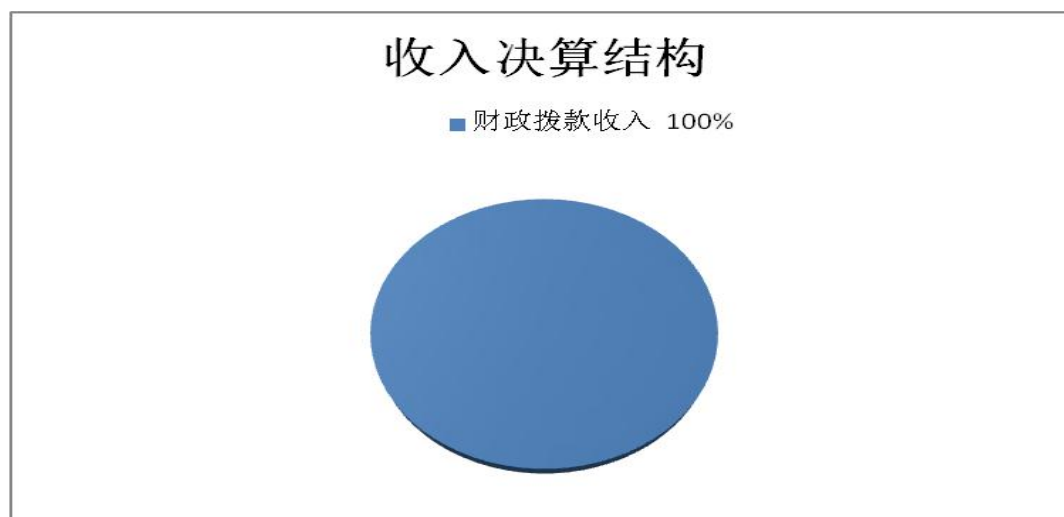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 6401.24 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95.3 万元，增长77.52%，主要原因：2021年新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项目2923.4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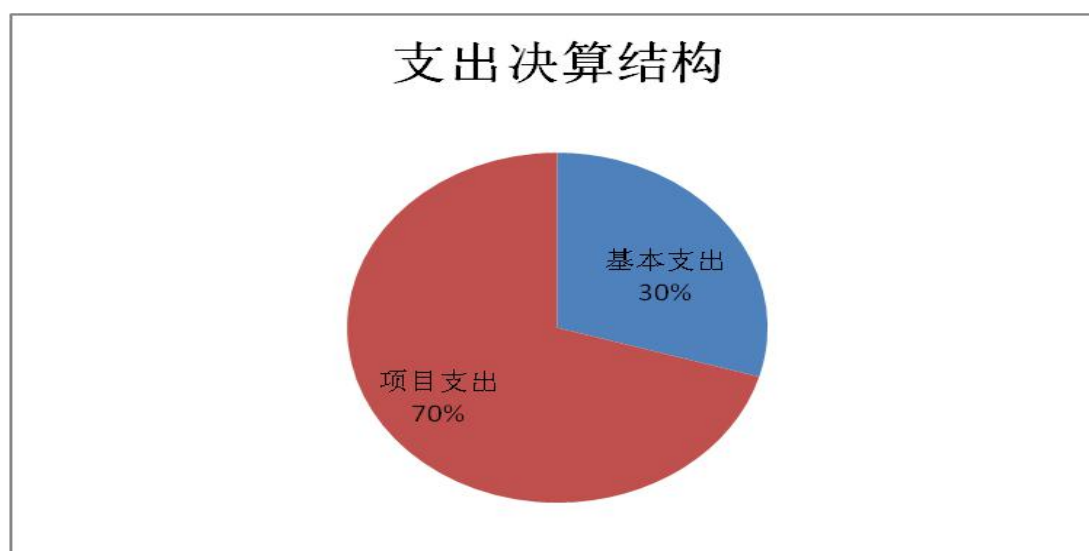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6401.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01.24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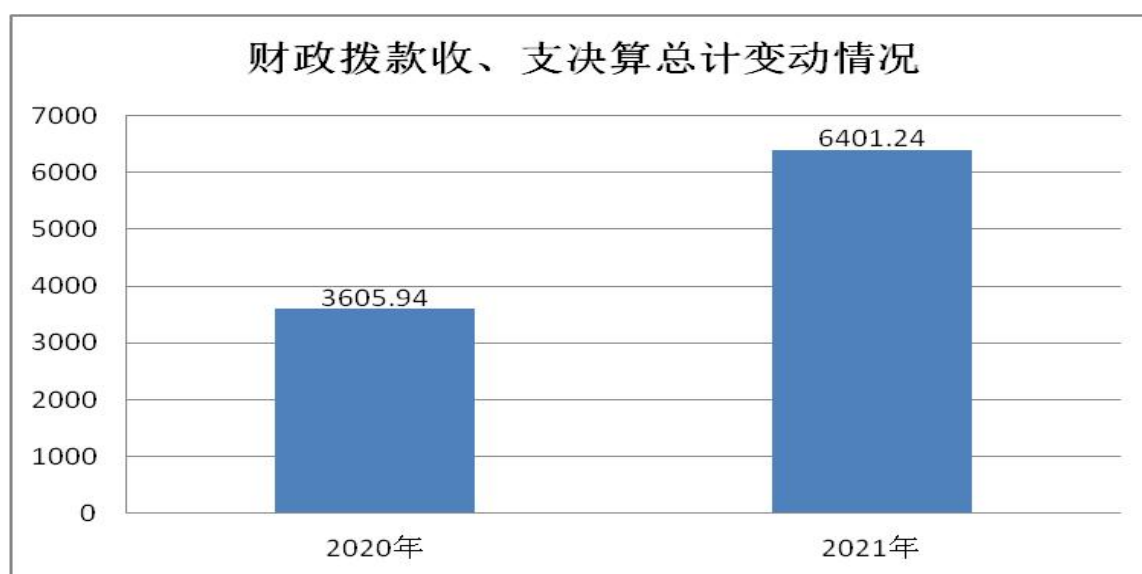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6401.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9.48万元，占本年支出29.5%；项目支出4511.76万元，占本年支出7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401.2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795.3万元，增长77.52%。主要原因：2021年新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项目2923.4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401.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 %。与 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95.3万元，增长77.52%。主要原因：2021年新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项目2923.4万。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401.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5.59万元，占93%；卫生健康支出232.77万元，占3.6%；节能环保支出25.13万元，占0.4%；住房保障(类)支出187.75万元，占3%；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401.24万元，支出决算为640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1889.48 万元，项目支出4511.7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局机关运行经费76.02万元，主要用于维护人力资源局更好的运行，打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升服务质量，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

2.公共人事管理工作经费执行数51.58万元，主要用于搞好年度事业单位人才招聘工作，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规范完善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 。

3.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提升“两网化”管理和专项整治力度，全面落实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相结合的制度保障体系，为广大企业和劳动者、农民工维护自身权益。

4.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经费89.96万元，主要用于优化大学生就业环境，重点解决大学生留汉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问题，加强就业人才服务信息化建设。

5. 劳动维权仲裁工作经费77.81万元，主要用于充分发挥仲裁调解中心力量，快速有效解决劳动纠纷，发挥劳动法律宣传和执法维权作用，为广大企业和劳动者维护自身权益，健全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调解仲裁机制和谐劳动关系建设发展。

6. 就业资金经费3769.65万元，主要用于：（1）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指导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制定并落实全区就业创业工作计划；（2）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和失业人员的就业服务工作。对就业困难群体实施就业援助，落实援助政策；

7. 全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一次性奖励120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区内干部职工作作风转变，奖励疫情间不畏生死带头向前的抗疫先进个人，拉近和百姓距离

8. 2021年武汉大学生创业创新大赛承办经费19.7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全市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打造特色鲜明、质

量一流的双创平台，营造良好创新创业营商环境。整合创新创业资源，通过市区两级全方位扶持，促进创新创业项目落地，服务武汉高质量发展。

9. 处理群众欠薪诉求压降化解工作经费（购买服务）

59.2万元，主要用于长专线数量压降及满意率提高。

10. 农民工治欠保支及考核工作经费、人力资源市场和劳动用工等专项工作20万元，主要用于深化全区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制度建设，巩固农民工工资清欠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无欠薪洪山”创建工作。

11. 拆除维修工程23万元，主要用于排除安全隐患，建设维护良好的办公环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9.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61.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327.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及下属5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无相关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2%；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2%，比年初预算减少2.5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中：燃料费0.3万元；维修费1.2万元；保险费0.4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截止2021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年初无相关预算，主要原因是江苏人社厅、南京市人社局相关处室领导一行7人到我区调研农民工工作和家政服

务业情况（湖北省人社厅、武汉市人社局3人陪同，要求我局1名相关负责人随同调研并负责晚餐公务接待）。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度减少0.15万。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02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5.66万元，增长8%。主要原因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2.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2.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2.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办公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我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11个，根据资金用途共分11大类，全年预算数为6401.24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数为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401.2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我局的绩效考核工作在区委、区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绩效考核办公室的指导帮助下，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已基本完成。今后，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考评意见及相关建议体系目标，进一步完善量化指标，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创新公共就业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1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和已经公开的一级项目），共涉及11个二级项目：

1.局机关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6.08万元，执行数76.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维护人力资源局更好的运行，打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升服务质量，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

2. 公共人事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51.58万元，完成预算的9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搞好年度事业单位人才招聘工作，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规范完善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

3.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提升“两网化”管理和专项整治力度，全面落实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相结合的制度保障体系，为广大企业和劳动者、农民工维护自身权益。

4.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0万元，执行数89.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优化大学生就业环境，重点解决大学生留汉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问题，加强就业人才服务信息化建设。

5. 劳动维权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8万元，执行数77.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充分发挥仲裁调解中心力量，快速有效解决劳动纠纷，发挥劳动法律宣传和执法维权作用，为广大企业和劳动者维护自身权益，健全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调解仲裁机制和谐劳动关系建设发展。

6. 就业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69.65万元，执行数3769.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1）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指导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制定并落实全区就业创业工作计划；（2）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和失业人员的就业服务工作。对就业困难群体实施就业援助，落实援助政策；

7. 全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一次性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促进区内干部职工工作作风转变，奖励疫情间不畏生死带头向前的抗疫先进个人，拉近和百姓距离

8. 2021年武汉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承办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1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全市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打造特色鲜明、质量一流的双创平台，营造良好创新创业营商环境。整合创新创业资源，通过市区两级全方位扶持，促进创新创业项目落地，服务武汉高质量发展。

9. 处理群众欠薪诉求压降化解工作经费（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5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市长专线数量压降及满意率提高。

10. 农民工治欠保支及考核工作经费、人力资源市场和劳动用工等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深化全区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制度建设，巩固农民工工资清欠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无欠薪洪山”创建工作。

11. 拆除维修工程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万元，执行数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排除安全隐患，建设维护良好的办公环境。

2021年度局机关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91

项目名称		局机关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机关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08	76.0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维护人力资源局更好的运行，打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升服务质量，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		90%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100%	7
			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落实率	100%	100%	7
			党员主题教育活动次数	12次	100%	7
			廉政教育活动次数	1次	100%	7
			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项目重大工作及时完成率	按时	100%	6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标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 拉近和百姓距离	促进	10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洪山区公共人事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90.1

项目名称		公共人事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人事科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4	51.58	96%	19.1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搞好年度事业单位人才招聘工作，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规范完善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			85%		17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机关工勤、参公工勤人员考核覆盖率		100%	100%	5
			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审核备案率		100%	100%	5
			社区工作者专项招聘考核覆盖率		100%	100%	4
			红色物业专项招聘考核覆盖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招聘程序规范率		100%	100%	5
			公开招聘面试投诉次数		0次	0	5
			事业单位面试命题		合格	合格	5
		时效指标	招(考)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超标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单位人员合理配置		促进	9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100%	5
		满意度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考生、用人单位满意度		95%	95%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洪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90

项目名称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人才服务交流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0	9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优化大学生就业环境，重点解决大学生留汉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问题，加强就业人才服务信息化建设。			90%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公共服务干事公开招聘人数		30人	100%	5
			维护十五分钟就业圈、微信公众号运营数		2个	100%	5
			创新创业活动次数		大于5场	100%	5
			举办各类招聘会		不少于40场	100%	5
			社区公共服务干事公开招聘程序规范率		100%	100%	7
			项目重大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3%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10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洪山区抗击新冠疫情先进个人一次性奖励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全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一次性奖励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局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0	1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促进区内干部职工工作作风转变, 奖励疫情间不畏生死带头向前的抗疫先进个人, 拉进和百姓距离			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范围先进个人		150	100%	7
			一次性奖励标准		8000元/人	8000元/人	6
		质量指标	落实到人		100%	100%	7
		时效指标	规定期限内		及时	100%	6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	持续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用人单位、劳动者合法权益		保障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100%	6
		满意度指标	全区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100%	100%	6
			区内群众		90%	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洪山区农民工治欠保支及考核工作经费、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及劳动用工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88

项目名称		农民工治欠保支及考核工作经费、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及劳动用工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深化全区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制度建设，巩固农民工工资清欠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无欠薪洪山”创建工作。			80%	16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工资保证金率		88%	88%	5
			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专项排查落实率		70%	70%	5
			建立农民工工资专户管理制度		68%	100%	5
			劳动保障监察投诉案件结案率		96%	96%	4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信息上线率		100%	100%	4
			劳动保障专项监察次数		3次	100%	5
		质量指标	受理农民工举报投诉		90%	90%	5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95%	98%	5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举报、案件数、涉及农民工人数和金额下降		1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保障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劳动维权仲裁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86

项目名称		劳动维权仲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维权仲裁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8	77.8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充分发挥仲裁调解中心力量，快速有效解决劳动纠纷，发挥劳动法律宣传和执法维权作用，为广大企业和劳动者维护自身权益，健全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调解仲裁机制和谐劳动关系建设发展。			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案件信息上线率		100%	100%	7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6%	93%	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调解成功率		100%	71%	4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案件结案时间		按时	100%	7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用人单位、劳动者合法权益		促进	95%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100%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劳动保障监察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81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监察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提升“两网化”管理和专项整治力度，全面落实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相结合的制度保障体系，为广大企业和劳动者、农民工维护自身权益。			80%	16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法律、法规培训		大于5场	100%	7
			培训覆盖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用人单位、劳动者合法权益		促进	10%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保障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就业补助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93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就业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69.65	3769.6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 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指导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制定并落实全区就业创业工作计划;(2) 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和失业人员的就业服务工作。对就业困难群体实施就业援助,落实援助政策;			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2250人	2609人	7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400人	1514人	7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7500人	19759人	7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支付到位的及时性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5%	1.36%	7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创业补贴政策覆盖率		100%	100%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人员、经费持续保障		保障	100%	6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处置群众欠薪诉求压降化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91.8

项目名称		处置群众欠薪诉求压降化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59.2	98.7%	19.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市长专线数量压降及满意率提高。		90%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安排协助人员	6人	100%	12
			举报投诉类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8%	100%	9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清外包经费	按时	100%	12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标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	10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拆除维修工程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拆除维修工程经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机关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	2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排除安全隐患，建设维护良好的办公环境。			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地下室入口		2个	100%	7
			改造食堂新入口		1个	100%	7
			墙面瓷砖重贴		1楼大厅	100%	7
		质量指标	排除安全隐患		排除	100%	9
		时效指标	按珞南街城管规定时间		按时	100%	8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验收后结算		不超标	100%	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环境持续改善		促进	100%	7
		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年度武汉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承办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自评得分：98.7

项目名称		2021年度武汉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承办经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19.7	98.5%	19.7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市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打造特色鲜明、质量一流的双创平台，营造良好创新创业营商环境。整合创新创业资源，通过市区两级全方位扶持，促进创新创业项目落地，服务武汉高质量发展。		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名项目数	>100个	100%	9
		质量指标	符合大赛入围标准	在校大学生和毕业5年以内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并取得工商营业执照且正常经营。经评审后入围决赛项目数15-30个。	100%	9
		时效指标	大赛发动、项目申报、遴选、初赛、决赛规定时间段	6月-9月底	及时	9
		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标	10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全市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打造特色鲜明、质量一流的双创平台，营造良好创新创业营商环境。	提升	100%	8
		社会效益指标	整合创新创业资源，通过市区两级全方位扶持，促进创新创业项目落地，服务武汉高质量发展。	促进	100%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大赛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对市区两级良好营商环境的认可。	提升	10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就业创业

一是强化供需匹配，保障就业稳定。开展“春风行动”和校园招聘活动，组织第5季“大学之城就业节”，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61场，携2700余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8万余个，为高校大学生打造“链条式”就业服务。深入产业园区，开展“空中人才市集”直播供岗、“春日游园会”等主题活动，全力推进“云招聘”服务。认定就业困难人员2294名，核实失业人员信息3421名，累计提供就业服务63714人次。筛选出20家资质优良的企业重点推进“以训稳岗”工作，目前已申报培训10952人，发放培训券10863人。加强特殊群体培训，在省女子戒毒所组织戒毒人员创业培训班2期60人。

二是落实民生政策，规范行业管理。在各级财政支持下，我局今年累计发放各类补贴8839万余元，惠及群众逾1万人次，惠及企业300余家，发放职业培训补贴 89.56万元、社会保险补贴 5144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3375万元、创业补贴122.4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32.87万元、就业见习补贴 7.86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助8.2万元。认定了创意天地和融创智谷两家市级返乡创业园，为创业园区入驻经营实体发放2020年度场租、水电费补贴34.32万元，发放工业奖补25.13万元。聚焦建始县3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开展就业服务帮扶。为64名支农返汉人员发放生活困难补助38.976万

元。对辖区147家人力资源机构、113家劳务派遣机构、54所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年检，进一步规范行业管理，净化市场环境。

三是聚焦重点群体，促进就业创业。充分发挥“大学之城”区位优势，全面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取得新进展。成功认定市级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21家，发放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9万元，惠及基地12家，实习生158人。成功推荐167个项目申报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入围项目94个，获得扶持资金278万元。成功举办2021年武汉大学生文娱产业创新创业大赛。13个项目晋级决赛，分享50万元的奖金包。其中3个项目获得一等奖，已推荐参加全市总决赛。持续畅通职称评“直通车”服务，审核推荐专业技术人员职称550人，服务企业228家。加强重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营收调度，顺利完成年度17%的目标增速。组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人事档案管理，完成全区1559名人事代理教育人事档案整体移交工作。

（二）人事人才

一是聚焦人才管理，促进人事改革。我局着力做好人才管理工作，1-12月完成上年度事业单位年报统计及人员考核工作，办理岗位认定1191人，完成核减358人，办理干部任免备案手续161人。完成随调家属安置调配手续7人，完成复退战士安置4人。完成事业单位目标岗位核准、5家主管部门事业单位九定、第六期事业单位（新入职）工作人员培训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区事业单位招聘工作有序开展，完成

2021年度洪山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98人，人事代理教师招聘273人；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面向社会专项招聘22人；指导高层次人才的专项招聘工作，完成洪山高中等3所学校招聘3名竞赛教练（骨干教师）工作。持续推进全市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息系统基础数据采集建库工作。推动组织教育系统员额制改革进行实地调研。

二是强化队伍建设，促进服务优化。全面做好职称评审服务工作。办理初级职称考核认定885人，完成外地调入认定36人，完成2021年度中小学教师中高级职称申报签转198人，完成2021年度城市建设、自然科学等系列中高级职称申报签转申报312人，完成2021年度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22人。积极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进，支持企业引才用才，推荐1人入选2020年度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项目，推荐2人申报省级专家评选。为3家企业选派专家开展技术服务。加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出入境备案信息管理和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管理。指导全区机关事业单位规范编外人员管理。

三是健全工资福利和表彰奖励机制。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办理各类工资审批手续7000余人次。其中在职新增审批344人，退休新增（待遇申领）审批239人，事业单位副高以上退休人员备案手续30人，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审批142人，事业岗位变动审批633人，机关工人技术等级晋升审批16人，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8人，事业单位受处分人员工资变动审批11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工作人员晋升工资手续4829人。完成2021年度人事代理教师薪酬总量审批

1620人，追加2020年人事代理教师薪酬总量审批304人；重新确定比照社区书记基本工资待遇163人。拟定区级2022年度表彰项目预选方案呈报市表彰工作小组，督促落实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2021年“优化营商环境”表彰项目。同步完成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区级表彰、“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纪念章补报、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基本信息统计、国企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乡镇综合配套改革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衔接、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清理自查、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养老金待遇调整补差、全区创建示范活动清理规范等工作。做好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管理，开展我区“比较绩效工资”相关工作，进一步明确我区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执行口径。

（三）劳动维权

一是加强宣传调度，做实数字化管理。组织召开了全区根治欠薪领导小组工作会议2次，针对具体项目的欠薪问题专题协调会4次，“五项制度”落实推进会1次，分析通报了治欠保支工作阶段性进展与存在的问题，对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市长专线压降化解等重点工作积极调度督办。组织开展专项大排查6次，累计出动7000余人次，对全区132个在建工程项目，非建领域用人单位632户展开排查。开展《条例》集中宣传活动2次，到企业与工地现场，张贴农民工维权宣传标语与宣传画41幅，制作悬挂横幅10余条，播放维权宣传片500余次，共覆盖101处项目工地与120户用人单位，约辐射1.368万名劳动者，营造了良好的《条例》宣传氛围。全

面推广制度建设，举办了5场月度培训会、6场街道培训会以及1场企业培训会，指导辖区在建工程项目操作运用预警平台。目前我区实名制管理制度覆盖率99.2%，工资专用账户制度覆盖率100%，总包银行代发工资制度覆盖率85.8%，维权公示制度覆盖率99.2%，各项制度覆盖率均得到良好提升。创建“无欠薪街（乡）”取得进展，已预认定为“无欠薪街（乡）”5个。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制度实现调整，已及时退还保证金800余万元，涉及16个项目。同时开展洪山区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年审，目前已审核通过企业5561户，超额完成市级指标。各部门各司其职、上下联动，形成了齐抓共管根治欠薪工作的良好氛围。

二是积极推进劳动争议多元化处理。不断优化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健全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相互协调、有序衔接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化快调快处机制。今年受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2020件（上年度转接330件），不予受理203件，结案1879件，其中仲裁裁决884件，调解和促进双方和解995件，调解率和实际结案率达均达市局要求，依法为1879名劳动者挽回工资及经济补偿3106.6万元。健全源头治理机制，开展“百名仲裁员服务千家企业”活动，组织街道调解人员参加培训40人次，开展建筑行业用工风险防控专题培训3期400余人次，涉及企业223家，组织劳动用工法律法规知识专题讲座，参与企业106家。加强组建多元调解网络，打造金牌调解组织，组建洪山区“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目前已受理案件72件，其中调解成功25件，调

解成功率为35%；推进洪山区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中心建设，来先后参与调解案件2100余件，调解成功1000余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调解，鼓励和支持律师、专家学者等专业人员参与调解工作，其中13家企业（商会）调解组织参与调解，为120余人提供了相关政策咨询。不断创新仲裁办案模式，对165件案件进行简易方式处理，在短期内为劳动者快速有效地解决了纠纷。稳步提升信息化水平，实现仲裁线上办案率达到90%以上。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建立工作会商机制，设立法律援助窗口，先后为81名劳动者提供法律援助。

（四）营商环境优化

一是强化内部沟通管理，做好“清减降”专项工作。我局坚持减证便民、服务前置原则，在国家、省、市政策基础上，针对洪山就业创业实际和“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精简材料、简化流程。同时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改革，推动智慧平台综窗收件和统一收发件平台使用，在公共服务环节简环节、减材料、压时限，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透明的人力资源服务。我局马上办占比74.19%、网上办98.4%（其中全程网办98.4%）、就近办69.4%、一次办100%，承诺事项缩减比例达到72.62%，比例达到市政务办要求。

二是把握服务企业要求，切实当好行业“店小二”。围绕“送政策、听情况、交朋友、解难题、促平安”有关政策要求，我局在坚持发挥部门管理职能同时，积极联系服务企业招工用人，局领导带队密集走访辖区重点企业400余家，

及时掌握企业发展情况，大力宣传企业社保补贴政策，帮助解决痛点、难点、堵点问题，持续做好营商环境优化，目前已受理92家企业申报企业社保补贴，各项惠企政策上门服务也正稳步推动。开展“问需问计”大调研，点对点联系辖区企业156家，点对点办理招聘服务、补贴发放、职称申报等业务事项。持续优化办事指南和惠企政策清单，做好“一事联办”、“跨市通办”、“快办”工作。组织人力资源机构行业座谈会，现场化解企业经营困难。认真做好来电来访和网上投诉办理工作，办理网上信访咨询和投诉600余人次，期限内办结率100%。为服务对象提供了优质服务。

序号	重要事项名称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就 业 创 业	强化供需匹配，保障就业稳定	开展“春风行动”和校园招聘活动，组织第5季“大学之城就业节”，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61场，携2700余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8万余个，为高校大学生打造“链条式”就业服务。深入产业园区，开展“空中人才市集”直播供岗、“春日游园会”等主题活动，全力推进“云招聘”服务。认定就业困难人员2294名，核实失业人员信息3421名，累计提供就业服务63714人次。筛选出20家资质优良的企业重点推进“以训稳岗”工作，目前已申报培训10952人，发放培训券10863人。加强特殊群体培训，在省女子戒毒所组织戒毒人员创业培训班2期60人。
		落实民生政策，规范行业管理	在各级财政支持下，我局今年累计发放各类补贴8839万余元，惠及群众逾1万人次，惠及企业300余家，发放职业培训补贴 89.56万元、社会保险补贴 5144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3375万元、创业补贴122.4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32.87万元、就业见习补贴 7.86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助8.2万元。认定了创意天地和融创智谷两家市级返乡创业园，为创业园区入驻经营实体发放2020年度场租、水电费补贴34.32万元，发放工业奖补25.13万元。聚焦建始县3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开展就业服务帮扶。为64名支农返汉人员发放生活困难补助38.976万元。对辖区147家人力资源机构、113家劳务派遣机构、54所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年检，进一步规范行业管理，净化市场环境。
		聚焦重点群体，促进就业创业	充分发挥“大学之城”区位优势，全面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取得新进展。成功认定市级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21家，发放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9万元，惠及基地12家，实习生158人。成功推荐167个项目申报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入围项目94个，获得扶持资金278万元。成功举办2021年武汉大学生文娱产业创新创业大赛。13个项目晋级决赛，分享50万元的奖金包。其中3个项目获得一等奖，已推荐参加全市总决赛。持续畅通职称评“直通车”服务，审核推荐专业技术人员职称550人，服务企业228家。加强重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营收调度，顺利完成年度17%的目标增速。组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人事档案管理，完成全区1559名人事代理教育人事档案整体移交工作。

2	人 事 人 才	聚焦人才管理，促进人事改革	我局着力做好人才管理工作，1-12月完成上年度事业单位年报统计及人员考核工作，办理岗位认定1191人，完成核减358人，办理干部任免备案手续161人。完成随调家属安置调配手续7人，完成复退战士安置4人。完成事业单位目标岗位核准、5家主管部门事业单位九定、第六期事业单位（新入职）工作人员培训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区事业单位招聘工作有序开展，完成2021年度洪山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98人，人事代理教师招聘273人；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面向社会专项招聘22人；指导高层次人才专项招聘工作，完成洪山高中等3所学校招聘3名竞赛教练（骨干教师）工作。持续推进全市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息系统基础数据采集建库工作。推动组织教育系统员额制改革进行实地调研。
		强化队伍建设，促进服务优化	全面做好职称评审服务工作。办理初级职称考核认定885人，完成外地调入认定36人，完成2021年度中小学教师中高级职称申报签转198人，完成2021年度城市建设、自然科学等系列中高级职称申报签转申报312人，完成2021年度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22人。积极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进，支持企业引才用才，推荐1人入选2020年度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项目，推荐2人申报省级专家评选。为3家企业选派专家开展技术服务。加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出入境备案信息管理和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管理。指导全区机关事业单位规范编外人员管理。
		健全工资福利和表彰奖励机制	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办理各类工资审批手续7000余人次。其中在职新增审批344人，退休新增（待遇申领）审批239人，事业单位副高以上退休人员备案手续30人，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审批142人，事业岗位变动审批633人，机关工人技术等级晋升审批16人，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8人，事业单位受处分人员工资变动审批11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工作人员晋升工资手续4829人。完成2021年度人事代理教师薪酬总量审批1620人，追加2020年人事代理教师薪酬总量审批304人；重新确定比照社区书记基本工资待遇163人。拟定区级2022年度表彰项目预选方案呈报市表彰工作小组，督促落实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2021年“优化营商环境”表彰项目。同步完成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区级表彰、“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纪念章补报、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基本信息统计、国企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乡镇综合配套改革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衔接、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清理自查、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养老金待遇调整补差、全区创建示范活动清理规范等工作。做好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管理，开展我区“比较绩效工资”相关工作，进一步明确我区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执行口径。

3	劳动维权	加强宣传调度，做实数字化管理	组织召开了全区根治欠薪领导小组工作会议2次，针对具体项目的欠薪问题专题协调会4次，“五项制度”落实推进会1次，分析通报了治欠保支工作阶段性进展与存在的问题，对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市长专线压降化解等重点工作积极调度督办。组织开展专项大排查6次，累计出动7000余人次，对全区132个在建工程项目，非建领域用人单位632户展开排查。开展《条例》集中宣传活动2次，到企业与工地现场，张贴农民工维权宣传标语与宣传画41幅，制作悬挂横幅10余条，播放维权宣传片500余次，共覆盖101处项目工地与120户用人单位，约辐射1.368万名劳动者，营造了良好的《条例》宣传氛围。全面推广制度建设，举办了5场月度培训会、6场街道培训会以及1场企业培训会，指导辖区在建工程项目操作运用预警平台。目前我区实名制管理制度覆盖率99.2%，工资专用账户制度覆盖率100%，总包银行代发工资制度覆盖率85.8%，维权公示制度覆盖率99.2%，各项制度覆盖率均得到良好提升。创建“无欠薪街（乡）”取得进展，已预认定为“无欠薪街（乡）”5个。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制度实现调整，已及时退还保证金800余万元，涉及16个项目。同时开展洪山区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年审，目前已审核通过企业5561户，超额完成市级指标。各部门各司其职、上下联动，形成了齐抓共管根治欠薪工作的良好氛围。
		积极推进劳动争议多元化处理	不断优化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健全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相互协调、有序衔接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化快调快处机制。今年受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2020件（上年度转接330件），不予受理203件，结案1879件，其中仲裁裁决884件，调解和促进双方和解995件，调解率和实际结案率达均达市局要求，依法为1879名劳动者挽回工资及经济补偿3106.6万元。健全源头治理机制，开展“百名仲裁员服务千家企业”活动，组织街道调解人员参加培训40人次，开展建筑行业用工风险防控专题培训3期400余人次，涉及企业223家，组织劳动用工法律法规知识专题讲座，参与企业106家。加强组建多元调解网络，打造金牌调解组织，组建洪山区“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目前已受理案件72件，其中调解成功25件，调解成功率为35%；推进洪山区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中心建设，来先后参与调解案件2100余件，调解成功1000余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调解，鼓励和支持律师、专家学者等专业人员参与调解工作，其中13家企业（商会）调解组织参与调解，为120余人提供了相关政策咨询。不断创新仲裁办案模式，对165件案件进行简易方式处理，在短期内为劳动者快速有效地解决了纠纷。稳步提升信息化水平，实现仲裁线上办案率达到90%以上。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建立工作会商机制，设立法律援助窗口，先后为81名劳动者提供法律援助

4	营商环境优化	强化内部沟通管理,做好“清减降”专项工作	我局坚持减证便民、服务前置原则,在国家、省、市政策基础上,针对洪山就业创业实际和“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精简材料、简化流程。同时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改革,推动智慧平台综窗收件和统一收发件平台使用,在公共服务环节简环节、减材料、压时限,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透明的人力资源服务。我局马上办占比74.19%、网上办98.4%(其中全程网办98.4%)、就近办69.4%、一次办100%,承诺事项缩减比例达到72.62%,比例达到市政办要求
		把握服务企业要求,切实当好行业“店小二”	围绕“送政策、听情况、交朋友、解难题、促平安”有关政策要求,我局在坚持发挥部门管理职能同时,积极联系服务企业招工用人,局领导带队密集走访辖区重点企业400余家,及时掌握企业发展情况,大力宣传企业社保补贴政策,帮助解决痛点、难点、堵点问题,持续做好营商环境优化,目前已受理92家企业申报企业社保补贴,各项惠企政策上门服务工作也正稳步推动。开展“问需问计”大调研,点对点联系辖区企业156家,点对点办理招聘服务、补贴发放、职称申报等业务事项。持续优化办事指南和惠企政策清单,做好“一事联办”、“跨市通办”、“快办”工作。组织人力资源机构行业座谈会,现场化解企业经营困难。认真做好来电来访和网上投诉办理工作,办理网上信访咨询和投诉600余人次,期限内办结率100%。为服务对象提供了优质服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单位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 反映由纪检监察单位负担的派驻各单位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下同)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放发的租金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